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投资标的名称：广州明锐电子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锐电子”或“目标公司”)。●投资金额：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两阶段持有广州明锐电子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锐电子”)16%的股权。

●风险提示：公司本次签订的《投资框架协议》属于协议各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投资框架协议，不具有强制执行的法律效力。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发挥工艺、材料与设备之间的协同效应，增加公司客户粘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开展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设备合作。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2022年1-9月明锐电子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原因系明锐电子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台湾地区企业在大陆投资的工厂，受地缘政治关系紧张及新冠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其客户产能下降较严重，导致2022年明锐电子订单及设备交付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

四、出资方式 本次拟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五、投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1.甲方(投资方)：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六、本次投资签署之日，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美元，经工商登记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4 columns: 名称, 出资额(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Rows include 明锐科技有限公司, 明锐电子有限公司, 合计.

(1)协议各方确认，在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条件下，甲方拟以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方式分两阶段成为目标公司控股股东，即甲方持有目标公司不低于66%的股权。

(二)关于投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投资方)与乙方(目标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美元。

六、适用法律法规 1、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为本协议之目的，此处的中国法律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

七、其他事项 1、本协议自各方签署本框架协议之日生效。

2、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为本协议之目的，此处的中国法律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

并)按中国法律解释。 2、因本协议签署、效力、履行、解释等因与本协议的事项(包括对投资款的使用、范围和限制)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应立即由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明锐电子成立于1999年，是一家印刷电路板及半导体设备的开发与制造商，其主要产品有VCP电镀设备、卷对卷VCP电镀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湿制程水平设备等。

七、对外投资的投资分析 公司本次签订的《投资框架协议》属于协议各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投资框架协议和意向性协议，不具有强制执行的法律效力。

八、其他事项 1、本协议自各方签署本框架协议之日生效。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减持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实施的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实施的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减持计划实施的风险提示 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减持价格波动、减持数量未达到预期等风险。

四、其他事项 1、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五、其他事项 1、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安徽交控沿江高速公募REITs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参与认购安徽交控沿江高速公募REITs的进展公告 1.认购进展情况

三、其他事项 1、认购进展情况

四、其他事项 1、认购进展情况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海峰、郭欣桐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海峰、郭欣桐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海峰、郭欣桐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海峰、郭欣桐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广东君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甘肃华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甘肃华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甘肃华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洪、何雪华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